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66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02,796
-----------	-----------------	------	---------

計畫內容：
協助內部業務單位推動施政要項，以完成綜合性之行政管理
工作。

預期成果：
對各業務單位之行政支援，達到機關內部共同性之行政管
理基本需要為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67,542	人事室,秘書室	按職員279人、技工5人、駕駛1人、工友11人，合共296人，計編列人事費367,542千元(含退休離職儲金24,197千元；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全民健保保險費22,649千元)。
0100 人事費	367,54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7,427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460		
0111 獎金	61,633		
0121 其他給與	4,811		
0131 加班值班費	10,36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4,197		
0151 保險	22,64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5,254	人事室,秘書室,資訊室	
0200 業務費	27,878		
0201 教育訓練費	274		
0202 水電費	5,832		
0215 資訊服務費	8,011		
0221 稅捐及規費	15		
0231 保險費	12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0		
0271 物品	753		
0279 一般事務費	11,84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96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9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9		
0299 特別費	158		
0300 設備及投資	7,352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250		
0319 雜項設備費	102		
0400 獎補助費	24		
0475 獎勵及慰問	2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664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02,79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液化石油氣15千元：按每輛每月81公升，全年共需972公升，每公升15.3元計列。</p> <p>(10)文康活動費592千元：按職員279人、技工5人、駕駛1人、工友11人，合共296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需592千元。</p> <p>(11)四十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182千元。</p> <p>(12)辦公大樓清潔費1,050千元、保全費3,352千元及管理費6,469千元。</p> <p>(13)辦公場所環境佈置及綠化等經費204千元。</p> <p>(14)辦公房屋及消防安全等所需保養維修經費296千元。</p> <p>(15)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9千元，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車輛養護費34千元：按公務汽車購置滿4年未滿6年1輛計列。</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辦公器具養護費135千元：按職員279人，每人每年484元計列。</p> <p>(16)冷氣空調、監視系統及飲水機等各項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69千元。</p> <p>(17)依規定標準編列首長特別費每月13,100元，全年158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7,352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硬體設備費7,250千元：係汰購防火牆、網路設備核心交換器、防毒閘道器及網路儲存設備暨擴充硬碟等所需費用。</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雜項設備費102千元：係汰購飲水機、整紙機等所需費用。</p> <p>3.獎補助費24千元：按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4人，每人每年慰問金6,000元計列。</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66400600 金融機構檢查	預算金額	24,438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金融機構之檢查(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本國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農漁會信用部等)，以瞭解金融機構之財務與業務，及其缺失改善情形。

預期成果：

促進金融機構改正經營缺失，維持金融秩序之安定，進而達到金融紀律化之目標，並健全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之經營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金融機構檢查	24,438	各組室	<p>本計畫係辦理金融機構(包括金融控股公司、本國銀行、票券金融公司、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農漁會信用部等)之檢查及所報內部稽核報告之處理暨金檢法規之制定修訂等，計列經費24,438千元，其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金融檢查人員專業訓練及派赴國內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訓練費用525千元。 2. 派赴國外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訓練費用243千元。 3. 網際網路數據線路使用費200千元。 4. 郵寄公文、檢查報告及相關資料等費用63千元，業務聯繫電話費等120千元。 5. 影印機設備等租金421千元。 6. 辦理金融檢查專業訓練課程所需講師鐘點費349千元。 7. 購置金融檢查業務所需消耗性物品、使用年限未及2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等經費300千元。 8. 辦理收發及一般庶務工作委外僱用派遣人員經費2,382千元。 9. 辦理金融機構檢查所需之國內旅費11,726千元、大陸地區旅費4,047千元及國外旅費4,048千元，合共19,821千元。 10. 短程洽公所需車資14千元。
0200 業務費	24,438		
0201 教育訓練費	768		
0203 通訊費	383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2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9		
0271 物品	3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382		
0291 國內旅費	11,726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4,047		
0293 國外旅費	4,048		
0295 短程車資	1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664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975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設置之預備金。

預期成果：

設置預備金，以應業務需要，促進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975	主計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設置之預備金。
0900 預備金	975		
0901 第一預備金	975		